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0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根据《富国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富国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不开放申购和赎回。

根据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下列基金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若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不开放申购和赎回。具体基金列表如下：

1、富国研究优选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富国沪港深行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富国天源沪港深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富国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富国港股通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富国周期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富国沪港深业绩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富国臻选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富国价值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富国金融地产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富国恒生中国企业交易性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富国优质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富国生物医药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富国互联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富国民裕进取沪港深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富国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19年岁末及2020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19年底及2020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持有人利益，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2020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前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基金转换等交易类业务，并自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的首个开放日恢复上述基金在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的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基金转换等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日期
2020年非港股通交易日	2020年1月22日
	2020年1月23日
	2020年4月2日
	2020年4月3日
	2020年4月10日
	2020年4月13日
	2020年4月28日
	2020年4月29日
	2020年4月30日
	2020年6月23日
	2020年6月24日
	2020年7月1日
	2020年9月29日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0月26日
	2020年12月24日
	2020年12月25日

注：2020年12月28日（星期一）至12月31日（星期四）是否暂停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基金转换等交易类业务，将待中国证监会关于2021年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确定后由本公司另行公告。

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前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公司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投资者可访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4日

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公告

根据《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第二十一部分 基金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基础份额富国体育份额（场内简称：体育分级，基金代码：161030）的基金份额净值高至1.500元或以上时，本基金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9年12月23日，富国体育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阀值1.500元，在此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富国体育份额近期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可能发生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相对于富国体育份额，本基金之富国体育A份额（场内简称：体育A，基金代码：150307）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当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时，富国体育A份额持有人以富国体育A份额在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出1.000元部分，获得新增富国体育份额的份额分配。折算不改变富国体育A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其持有的富国体育A份额净值折算调整为1.000元、份额数量不变，相应折算增加场内富国体育份额。因此，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的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的情况。

二、相对于富国体育份额，本基金之富国体育B份额（场内简称：体育B，基金代码：150308）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当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时，富国体育B份额持有人，以富国体育B份额在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出1.000元部分，获得新增富国体育份额的份额分配。折算不改变富国体育B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其持有的富国体育B份额净值折算调整为1.000元、份额数量不变，相应折算增加场内富国体育份额。因此，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的变化，由持有单一的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变为同时持有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的情况。

三、富国体育A份额、富国体育B份额在不定期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变化。特提醒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四、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折算基准日在触发折算阀值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富国体育份额的净值可能与触发折算阀值1.500元有一定差异。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若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富国体育A份额与富国体育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富国体育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888－0688（免长途话费）。

二、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知晓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4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富国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19年12月24日起，西南证券开始代理销售富国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007786、C类007787），投资者可通过上述渠道办理开户以及本基金的认购业务。其他业务的开通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届时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5
公司网站：www.swsc.com.cn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19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根据《富国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富国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不开放申购和赎回。

根据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下列基金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若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不开放申购和赎回。具体基金列表如下：

1、富国研究优选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富国沪港深行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富国天源沪港深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富国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富国港股通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富国周期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富国沪港深业绩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富国臻选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富国价值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富国金融地产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富国恒生中国企业交易性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富国优质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富国生物医药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富国互联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富国民裕进取沪港深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富国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19年岁末及2020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19年底及2020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持有人利益，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2019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前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基金转换等交易类业务，并自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的首个开放日恢复上述基金在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的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基金转换等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日期
2019年非港股通交易日	2019年12月25日
	2019年12月26日

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前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公司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投资者可访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4日

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以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潜力组合混合		
基金主代码	45000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9年12月25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12月25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12月25日	
	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运作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富潜力组合混合A-人民币	国富潜力组合混合H-人民币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50003	960021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证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9年11月20日发布公告，决定自2019年11月20日起，暂停本基金大额交易业务。在暂停本基金大额交易业务期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不应超过1,000万元（含1,000万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含1,000万元），本公司将有权确认失败。

（2）为满足投资运作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12月25日起取消上述限制。（“国富潜力组合混合H-人民币”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以及转换业务）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请：
本公司网址：www.ftsfund.com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4518，95105680，021-38789555
本公司客户服务邮箱：service@ftsfund.com
香港代表网址：www.franklintempleton.com.hk[1]
香港代表客户服务电话：+852 2805 0111
香港代表地址：香港中环干诺道中8号遮打大厦17楼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取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4日

[1]该网站所载的信息未经香港证监会审核。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19-168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9月9日、2019年9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及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子公司南昌欧菲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光电”）、南昌欧菲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生物识别”）、欧菲影像技术（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欧菲”）因生产经营需要拟与具有资质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同意为南昌光电、南昌生物识别、广州欧菲在总额度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融资额度内与不存在关联关系的融资租赁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不超过5年。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1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4）；以及于2019年10月8日披露的《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121）。

2019年12月23日，南昌光电与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尔租赁”）签署了两份《售后回租协议》，详细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86180785H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5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北路2001号1幢4部位三层333室
法定代表人：张磊
注册资本：279,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海尔租赁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售后回租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售后回租协议》（1）
1、租赁物：光电测量仪器、其他专用设备、电子工业设备、启动元件等自有资产
2、租赁物购买价款（含增值税）：55,000,000元
3、留购价格(含增值税)：100元
4、租赁保证金：5,500,000元
5、租金总期数：共36期
6、租赁期：36个月
（二）《售后回租协议》（2）
1、租赁物：电子工业设备、软件、全自动设备等自有资产
2、租赁物购买价款（含增值税）：75,000,000元
3、留购价格(含增值税)：100元
4、租赁保证金：7,500,000元
5、租金总期数：共36期
6、租赁期：36个月

三、备查文件
1、《售后回租协议》（1）；
2、《售后回租协议》（2）。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60083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9-192号
债券代码：136700（16蓝光01）　债券代码：150215（18蓝光02）债券代码：150312（18蓝光06）　债券代码：150409（18蓝光07）
债券代码：150495（18蓝光12）　债券代码：155163（19蓝光01）
债券代码：155484（19蓝光02）　债券代码：155592（19蓝光04）
债券代码：162505（19蓝光07）　债券代码：162696（19蓝光08）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重庆华景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华景域”）
2、担保本金金额：237,500万元人民币
3、是否有反担保：无
4、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在股东大会批准担保额度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其下属公司）近期实际发生如下对外担保，并签署相关担保合同，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被担保方：重庆华景域
2、担保方：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发展”）、重庆华景域、重庆中泓唯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中泓”）、昆明蓝光滇池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蓝光”）、成都成华和骏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华和骏”）、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集团”）、成都高新蓝光和骏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蓝光”）、成都成华蓝光和骏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华蓝光”）、成都双流和骏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流和骏”）
3、主债务本金金额：237,500万元
4、担保本金金额：237,500万元
5、公司持股比例：根据2019年9月23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中泓与转让方四川友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自贡市龙宇置业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书》，重庆中泓拟受让转让方合计持有的重庆华景域10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正在办理过程中，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间接持有重庆华景域100%的股权。具体详见公司2019-149号临时公告。
6、债权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
7、担保方式：蓝光发展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重庆华景域、重庆中泓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重庆中泓提供股权质押担保，重庆华景域提供土地使用权（渝(2017)两江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792756 号、第 001054079 号、第 001054071 号）及在建工程抵押担保，昆明蓝光提供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云（2018）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143240号、第0143046号），成华和骏、蓝光集团、高新蓝光、成华蓝光及双流和骏提供房产抵押担保（成房权证监证字第4948119号、成房权证监证字第4842061号、成房权证监证字第4233940号、成房权证监证字第5019456号、双房权证双权字第0224006号、双房权证双权字第0224000号）。
8、审批情况：本次担保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

二、年度预计担保使用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9年4月8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预计2019年度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785亿元，有效期自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19年度预计提供担保额度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情况	预计担保总额	累计使用金额	剩余预计担保额度
1	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200,000	15,000	185,000
2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2,891,000	1,222,313	1,668,687
3	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4,759,000	1,647,123	3,111,877
	合计	7,850,000	2,884,436	4,965,564

备注：
（1）实施过程中，按照实际签订担保合同时的公司持股比例确定使用额度的类别，若在签订担保合同时已约定了相关股权增资、转让等变更事宜，以约定事宜完成后的公司持股比例确定使用额度的类别。
（2）同时为同一笔融资的共同债务人（包括全资、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时，担保使用额度全部纳入非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重庆华景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住所：重庆市渝北区悦来街道悦融一路1号
3、法定代表人：杨守华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机电产品；物业管理(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在许可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设备租赁、房屋租赁(不含住宿)。
6、公司持股比例：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间接持有重庆华景域100%的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9年8月31日，总资产392,802.75万元，总负债397,305.24万元，净资产-4,502.49万元；2019年1-8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 -4,375.58万元。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9年11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5,016,034万元，占公司2018年期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318.29%；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相互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786,897万元，占公司2018年期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303.75%。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600211　证券简称：西藏药业　公告编号：2019-074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2月2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427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其中：A股股东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8,054,381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98,054,38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5901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4.590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陈达彬先生主持，大会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3人，独立董事刘小进、刘学聪，董事郭远东、张玲燕、王刚、马列一因工作安排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改聘2019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8,004,671	99.9493	0	0.0000	49,710	0.050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改聘2019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368,557	88.1152	0	0.0000	49,710	11.884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四川良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梁红、胡强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就公告中列明的事项以现场记名投票及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并按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了监票，当场宣布表决结果。《关于改聘2019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获得了参与表决的公司股东有效表决通过，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19-101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剑飞先生的通知，获悉秦剑飞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秦剑飞	是	15,500,000	12.53%	4.9%	2018-12-10	2019-12-2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15,500,000	12.53%	4.9%	-	-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秦剑飞	是	10,610,000	8.58%	3.35%	首发前限售	否	2019-12-19	2020-9-2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置换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资
合计	-	10,610,000	8.58%	3.35%	-	-	-	-	-	-

3、股东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秦剑飞先生所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
4、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秦剑飞	123,705,000	39.07%	28,600,000	23,710,000	19.17%	7.49%	23,710,000	100%	99,995,000	100%
合计	123,705,000	39.07%	28,600,000	23,710,000	19.17%	7.49%	23,710,000	100%	99,995,000	100%

二、其他说明
上述股份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剑飞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股票质押回购交易产生的相关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其所持有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秦剑飞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来股份变动若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将严格遵照权益变动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提前购回申请书；
2、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交易清单；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19-123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9年12月23日14:00至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12月2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23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 13:00 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2月23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19年12月23日下午 3：00。
2、现场会议地点：昆明市春城路27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谢一华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605,176,6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5261%。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98,789,45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6868%。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6,387,2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93%。
4、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2,137,3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5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2人，代表股份5,750,15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556%。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人，代表股份6,387,2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9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公司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托管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161,758,78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4%；反对股份3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6%；弃权股份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12,104,061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56%； 反对股份33,300股， 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44%；弃权股份0股。
关联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使用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统借统贷国开行2500万元专项贷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161,758,78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4%；反对股份3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6%；弃权股份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12,104,061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56%； 反对股份33,300股， 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44%；弃权股份0股。
关联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管理中心申请6900万元委托贷款暨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605,143,3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5%；反对股份 3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5%；弃权股份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12,104,061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56%； 反对股份33,300股， 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44%；弃权股份0股。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投资者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161,758,78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4%；反对股份3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6%；弃权股份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12,104,061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56%； 反对股份33,300股， 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44%；弃权股份0股。
关联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杨杰群、汤昕颖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全文见2019年12月24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2019-109
债券代码：155175　债券简称：19东方01
债券代码：155495　债券简称：19东方02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2月2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235号东方大厦17层视频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13,764,31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437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孙明涛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公司副董事长关焯华先生、独立董事胡凤滨先生、独立董事田益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独立董事候选人郑海英女士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